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四川光明慕桦置业有限公司（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9,000 万元人民币，占投资标的注册资本的 90%。

●投资目的：本次投资目的是为了开发经营四川省成都市 SLG-（07/05）-2018-001 号地块项目，本公司将通过本次投资进一步增强开发经营能力，扩大企业品牌影响力，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进而增强本公司盈利能力，符合本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投资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投资事项对本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直接影响，对本公司未来的影响尚无法准确预测。本次投资完成后，不存在新增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的情况。

●特别风险提示：投资标的本身不存在风险。

一、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概述

1、投资基本情况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百二十三次会

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四川省成都市 SLG-（07/05）-2018-001 号地块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农房集团”）参与竞拍四川省成都市 SLG-（07/05）-2018-001 号地块（下称“本地块”），并授权竞拍金额为不高于人民币 85,010 万元。根据 2018 年 6 月 12 日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国土资源局、四川省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与农房集团签订的《成都市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下称“《成交确认书》”），确认了农房集团成功竞得四川省成都市 SLG-（07/05）-2018-001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总价为人民币 80,403.8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18-056）、（临 2018-057）。

为开发经营本地块项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自然人陈琳杰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暂定名为四川光明慕桦置业有限公司（暂定名）。本次拟投资标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人民币 10,000 万元，农房集团拟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占投资新设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90%。

- 2、本次投资事项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投资标的名称：四川光明慕桦置业有限公司。
- 2、投资标的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投资标的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双楠大道中段 333 号 9 栋 1-2 层 25 号。
- 4、投资标的法定代表人：张翀。
- 5、投资标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 6、投资标的出资方式：现金。
- 7、投资标的股东及股东出资情况：农房集团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陈琳杰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 8、拟投资标的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

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项目开发。

以上拟投资标的信息，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四川光明慕桦置业有限公司设立后，本公司将持有 90%股份。

三、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1、投资主体之一

名称：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 798 号 208 室

成立时间：1988 年 5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沈宏泽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2000 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投资、国内贸易（除国家专项外）、集团内资产清理、土地资源的开发、置换、租赁、转让、房地产开发及与房地产开发的相关项目，房地产咨询（不得从事中介），附设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占农房集团 100%的股权。

2、投资主体之二：

自然人姓名：陈琳杰；

该自然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本次拟投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农房集团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目的是为了开发经营本地块项目，本公司将通过本次投资进一步增强开发经营能力，扩大企业品牌影响力，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进而增强本公司盈利能力，符合本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本次投资对本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直接影响，对本公司未来的影响尚无法准确预测。本次投资完成后，不存在新增的关联

交易、同业竞争的情况。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标的本身不存在风险。

特此公告。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